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林藝芳
電話：(06)2986202#21
電子信箱：yvonnelin@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專字第11414044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高中職藝術輔導團辦理之專業增能研習活動，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二、旨揭活動資訊如下：

- (一)主題：博物學方法與地景速寫工作坊。
- (二)講師：朱嘉慧老師(桃園市立武陵高中)。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四)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五)承辦單位：臺南市高中藝術輔導團及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 (六)時間：114年10月16日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
- (七)地點：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701本市東區北門路二段16號)

三、參與人員：本市高中職藝術領域及高中藝術社群教師。

四、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研習代號

5207625）；全程參加者，該場研習登錄研習時數3小時。

五、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加，並請惠予教師以公（差）假方式前往。

六、本案聯絡人：國立北門高中賴教師，06-7222150#223，e-mail：laicw1220@mail.edu.tw。

正本：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國立岡山高級中學、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國立北門高級中學張力中教師(含附件)、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楊婷如教師(含附件)、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黃懷萱教師(含附件)、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楊國霖教師(含附件)、國立岡山高級中學蔡茶如教師(含附件)、本局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

